

关于举行《玉溪市红塔区农村宅基地及房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听证稿） 听证会的公告 （第2号）

根据玉溪市红塔区农业农村局发布的《关于举行〈玉溪市红塔区农村宅基地及房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听证会的公告》（第1号）的要求，现将举行听证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会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4：00—18：00。

地点：红塔区环山路32号东星商业广场1栋2楼（云南众济（玉溪）律师事务所）

二、听证会有关参会人员名单

（一）听证主持人

甘七各志 红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二）决策发言人

魏永平 红塔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董正辉 红塔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殷艳 红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王芳 云南众济（玉溪）律师事务所主任

（三）听证记录人

何 潇 云南众济（玉溪）律师事务所律师

童金桥 云南众济（玉溪）律师事务所律师

（四）听证监察人

向 磊 红塔区纪委监委驻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杨叶润 红塔区司法局依法行政股股长

（五）听证代表

王 毅 红塔区人大代表

殷国春 红塔区人大代表

赵从宝 红塔区政协委员

李绍富 红塔区政协委员

罗家云 玉溪师范学院法学院教授、玉溪市人民政府法律顾

问

程金扬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农经科工作人员

李俊俊 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人员

尹开俊 玉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村镇科工作人员

古永云 瓦窑社区党总支委员

陈 颖 凤凰街道灵秀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

董 磊 高仓街道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谭俊奎 高仓社区党总支委员

李德春 马桥社区党总支副书记、副主任

王树德 春和街道春和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

杨淑媛 春和街道黄草坝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郭翔 大营街街道杯湖社区居委会委员
普正荣 甸苴社区五组组长
杨东 研和街道研和社区居委会党总支书记
赖正声 研和街道贾井社区党总支书记、主任
郭洋成 北城街道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温玉兴 北城社区居委会总支委员、监委会主任
李江红 北城街道大营社区居委会社区专干
刘开建 李棋社区居委会副主任
肖俊 黄官社区居委会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
卢玉春 玉带街道郑井社区居委会主任
陈永春 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副主任
李彬 洛河彝族乡法冲村委会
期永伟 小石桥彝族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李金福 小石桥彝族乡小石桥村委会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

任

金忠宏 一诺广告董事长
柴政廷 研和街道中村社区大栗园

三、其他事项

(一) 根据听证会报名表填写方式, 将以电子邮件或纸质方式向各听证代表送达下列文件:

1. 《玉溪市红塔区农村宅基地及房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听证稿)。

2.关于《玉溪市红塔区农村宅基地及房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听证稿）的说明。

3.听证会送达回证等其他材料。

（二）经审核后确定的听证会代表应当亲自参加听证。

（三）请听证会参会人员做好准备，按时参会（提前10分钟进入会场），并自觉遵守听证纪律，不得喧哗，不得中途无故退场。逾期不到场且无正当理由的，视为放弃此次听证资格。

（四）听证会欢迎新闻媒体参加。

玉溪市红塔区农业农村局

2023年12月12日

